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现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兴斌先生、独立董事王呈斌先生及公司董事潘建伟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人士王兴斌先生担任。2023 年 11 月 6 日，因第二届董事会届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换届工作，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张伟坤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高江伟先生及公司董事潘建伟先生 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张伟坤先生、独立董事高江伟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潘建伟先生具有多年银行、企业财会工作的经验，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要求，审计委员会全部成员均须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

二、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6 日	《关于审阅初步测算的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数据的议案》
2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3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初稿的议案》
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 年度）〉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4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14 日	《关于发布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5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
7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1 月 6 日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三、本年度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并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认真评估，认为其具备从事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专业水准和综合素养，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和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其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客观、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委员会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新一年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与公司管理层、审计部进行充分沟通，及时掌握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并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促进了内部审计部门的有效运作，对于提升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产生了积极影响。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及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认真、仔细地审阅，

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四）关注募集资金的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3 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 年度）》，该报告准确、完整地反映了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情况，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五）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审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核了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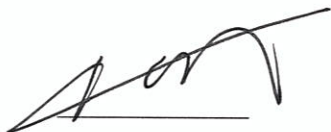
四、总体评价

2023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充分运用专业知识，勤勉尽责地发挥监督、指导职能，较好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沟通交流，重点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相关制度与体系的完善与提升，更好地发挥审计委员会的重要作用，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王兴斌



王呈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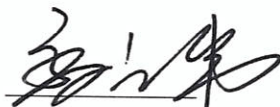
潘建伟

2024 年 4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拱东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张伟坤


高江伟


潘建伟

2024 年 4 月 26 日